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 事八名,实际亲自参加董事八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 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李浪平先生已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根据控股股东推荐, 选举沈小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李浪平先牛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 长变更的公告》。

沈小兵先生个人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个人简历

沈小兵,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1997年参加工作,曾任南京洛普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洛普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电国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洛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洛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沈小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单位中电国睿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洛普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洛普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任职,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